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代码

项目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祖福	—
联系地址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霍林河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霍林河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电话	0475-2350921	0475-2350879
传真	0475-2350879	0475-2350879
电子信箱	lunw@vip.163.com	lunw@vip.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21,496,683.81	2,520,402,102.39	2,895,849,34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4,576,094.62	246,881,565.86	330,912,125.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99,342,971.06	244,966,694.72	243,211,324.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5,594,151.12	120,371,592.79	382,378,538.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9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9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3.84%	4.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874,061,133.32	10,061,770,386.03	13,935,771,127.81
总资产(元)	8,706,693,023.15	6,473,093,196.39	8,811,488,57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19,120,179.00	3,000,000,000.00	3,919,120,179.00

注：2014年度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收购了控股股东中电投蒙能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控股的内蒙古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100%股权。依照会计准则，该事项为同一控制下合并，公司对上年同期（2014年1月—6月）相关会计数据进行了调整。

(2)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中电投蒙能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	59.16%	59,219,179	46,153,647	质押 87,540,362
内蒙古国信环保有限公司	国家	6.43%	10,650,823	0	质押
内蒙古国信投资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华润信托	其他	2.80%	45,741,307	45,741,307	
上海大成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2.09%	34,153,846	34,153,846	
孙桂霞	境内自然人	1.98%	32,307,692	32,307,692	
中行万利基金-华泰银行-中行万利基金-华泰瑞通定投计划	其他	1.88%	30,769,231	30,769,231	
广发基金-恒生银行-恒生银行定投计划	其他	1.69%	27,542,809	27,542,809	
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恒生银行定投计划	其他	0.94%	15,384,615	15,384,615	
中行万利(上海)-工商银行-中行万利计划	其他	0.87%	14,150,000	14,150,00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其他	0.75%	12,307,680	12,307,680	

上述股东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董事12票同意,0反对,0弃权,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二) 会议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5038号)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12票同意,0反对,0弃权,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三) 会议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为了提高生产经营效率,依据公司采矿规划和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拟报废扎鲁特旗哈拉淖尔煤业有限公司第一、二套燃煤系统相关资产和南矿第一剥离系统相关资产,其中扎鲁特旗哈拉淖尔煤业有限公司第一、二套燃煤系统相关资产拟拆除报废的资产共1项,其原值102,45万元,截至到2015年6月30日净值919.21万元;南矿第一剥离系统相关资产拟报废的资产共1项,其原值854.94万元,截至到2015年6月30日净值684.07万元。

根据公司《资产处置制度》,报废上述金额的资产需董事会批准并报发该部分资产对公

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董事12票同意,0反对,0弃权,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四) 会议关于签订采购合同的议案。

(1)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2015年公司拟与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内蒙古通辽石油分公司签订以下《采购柴油购销合同》(具体详见下表)。

(2) 该合同均不涉及关联交易,服务单位与本公司《股票上市规则》所定义的关联关

系。

以上合同尚未签订,预计合同金额均不构成重大关联交易。上合合同在履行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发生变动时,预计合同金额均不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3) 以上合同对公司的影响及决策程序。上述合同均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而签,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均系按照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标的额超5000万元以上的非关联交易”需提交董事会决策的执行。

董事12票同意,0反对,0弃权,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五) 会议关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通过质押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合法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在中国建设银行通辽霍林郭勒支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预计此项业务2015年内累计发生额不超过10亿元,签发的票据用于支付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支出,此项业务能确保公司短期的资金需求,有利于降低公司融资成本。

董事12票同意,0反对,0弃权,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六) 会议关于签订采购合同的议案。

(1)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2015年公司拟与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内蒙古通辽石油分公司签订以下《采购柴油购销合同》(具体详见下表)。

(2) 该合同均不涉及关联交易,服务单位与本公司《股票上市规则》所定义的关联关

系。

以上合同尚未签订,预计合同金额均不构成重大关联交易。上合合同在履行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发生变动时,预计合同金额均不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3) 以上合同对公司的影响及决策程序。上述合同均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而签,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均系按照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标的额超5000万元以上的非关联交易”需提交董事会决策的执行。

董事12票同意,0反对,0弃权,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四) 会议关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通过质押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合法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在中国建设银行通辽霍林郭勒支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预计此项业务能确保公司短期的资金需求,有利于降低公司融资成本。

董事12票同意,0反对,0弃权,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五) 会议关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通过质押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合法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在中国建设银行通辽霍林郭勒支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预计此项业务能确保公司短期的资金需求,有利于降低公司融资成本。

董事12票同意,0反对,0弃权,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六) 会议关于签订采购合同的议案。

(1)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2015年公司拟与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内蒙古通辽石油分公司签订以下《采购柴油购销合同》(具体详见下表)。

(2) 该合同均不涉及关联交易,服务单位与本公司《股票上市规则》所定义的关联关

系。

以上合同尚未签订,预计合同金额均不构成重大关联交易。上合合同在履行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发生变动时,预计合同金额均不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3) 以上合同对公司的影响及决策程序。上述合同均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而签,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均系按照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标的额超5000万元以上的非关联交易”需提交董事会决策的执行。

董事12票同意,0反对,0弃权,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七) 会议关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通过质押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合法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在中国建设银行通辽霍林郭勒支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预计此项业务能确保公司短期的资金需求,有利于降低公司融资成本。

董事12票同意,0反对,0弃权,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八) 会议关于签订采购合同的议案。

(1)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2015年公司拟与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内蒙古通辽石油分公司签订以下《采购柴油购销合同》(具体详见下表)。

(2) 该合同均不涉及关联交易,服务单位与本公司《股票上市规则》所定义的关联关

系。

以上合同尚未签订,预计合同金额均不构成重大关联交易。上合合同在履行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发生变动时,预计合同金额均不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3) 以上合同对公司的影响及决策程序。上述合同均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而签,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均系按照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标的额超5000万元以上的非关联交易”需提交董事会决策的执行。

董事12票同意,0反对,0弃权,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九) 会议关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通过质押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合法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在中国建设银行通辽霍林郭勒支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预计此项业务能确保公司短期的资金需求,有利于降低公司融资成本。

董事12票同意,0反对,0弃权,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十) 会议关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通过质押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合法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在中国建设银行通辽霍林郭勒支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预计此项业务能确保公司短期的资金需求,有利于降低公司融资成本。

董事12票同意,0反对,0弃权,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十一) 会议关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通过质押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合法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在中国建设银行通辽霍林郭勒支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预计此项业务能确保公司短期的资金需求,有利于降低公司融资成本。

董事12票同意,0反对,0弃权,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十二) 会议关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通过质押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合法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在中国建设银行通辽霍林郭勒支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预计此项业务能确保公司短期的资金需求,有利于降低公司融资成本。

董事12票同意,0反对,0弃权,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十三) 会议关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通过质押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合法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在中国建设银行通辽霍林郭勒支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预计此项业务能确保公司短期的资金需求,有利于降低公司融资成本。

董事12票同意,0反对,0弃权,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十四) 会议关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通过质押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合法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在中国建设银行通辽霍林郭勒支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预计此项业务能确保公司短期的资金需求,有利于降低公司融资成本。

董事12票同意,0反对,0弃权,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十五) 会议关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通过质押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合法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在中国建设银行通辽霍林郭勒支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预计此项业务能确保公司短期的资金需求,有利于降低公司融资成本。

董事12票同意,0反对,0弃权,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十六) 会议关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的议案。

</div